李紫薇

专职律师

办公机构 北京

联系电话 18811640286

工作邮箱 liziwei@deheheng.com

工作语言 中文 英文

业务领域 竞争与反垄断业务中心

执业经历

李紫薇律师是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（刑法学专业）、德国汉堡大学欧洲-国际法学硕士。2019年通过法律职业资格考试，2021年8月加入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从事公司、金融领域常年法律顾问业务、争议解决业务及涉外法律业务等。2023年10月加入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，从事金融领域争议解决业务。曾协办或深度参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、某基金公司、某石油机械公司、某资管公司、某科贸公司、某互联科技公司、某经纪公司的多个诉讼案件，争议类型包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、租赁合同纠纷、民间借贷纠纷、买卖合同纠纷、国际货运代理合同纠纷、服务合同纠纷、财产损害赔偿纠纷、艺人经纪合同纠纷等；还曾参与某政策性银行多个境外贷款合同利率变更项目、某公司并购尽职调查项目等。李紫薇律师还具备证券从业资格，能以中文、英文工作。

教育背景

法学硕士/刑法，中国政法大学

法学硕士/欧洲-国际法学（Master of European and International Law），德国汉堡大学（Universit ä t Hamburg）

法学与英语学士，中央民族大学

代表业绩

代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多个强制执行案件（大兴区法院等）；

代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多个自然人贷款清收案件（北京互联网法院）；

代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，与某自然人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（东城区法院）；

代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，与某公司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（西城区法院）；

代理某基金有限公司，与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二审（北京金融法院）；

参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林萃路支行，与某公司等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（朝阳区法院）；

代理某基金有限公司，与某公司等合同纠纷案（西城区法院）；

代理某科贸公司，与某供应链公司国际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案（中山市一院、中山市中院）；

代理卢某某，与张某民间委托理财合同纠纷案（北京市三中院）；

代理刘某某，与某自然人租赁合同纠纷案（丰台区法院）；

代理某通信行业科技公司，与某实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（海淀区法院）；

代理某通信行业科技公司，与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（深圳前海法院）；

参与林某某，与某科技公司投资合同纠纷案（四川仲裁委）；

参与某文化经纪公司，与某知名女星合同纠纷案（朝阳区法院）；

参与某资管公司，与某自然人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（朝阳区法院）；

参与某石油行业公司，与某铸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（昌平区法院）；

参与某农发公司，与某牧业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（盐山县法院）。

常年法律顾问项目

参与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项目；

参与某政策性银行常年法律顾问项目。